

关于发放 2024 年教职工取暖费的 通 知

各单位：

根据《中国矿业大学关于改革性补贴发放工作规程》的发放规定，2024 年教职工冬季取暖费发放标准按照“中矿大后勤字〔2001〕7 号”文件执行（当年 12 月 1 日至次年 2 月底，60 元/月，计 180 元）。

请校党政机关各单位、附属中小学、附属幼儿园、校医院等填写“2024 年教职工取暖费发放表（附件）”于 2024 年 12 月 23 日前将电子档和经单位负责人审核签字、单位盖章后的纸质表格（一式两份）交至总务部汇总（自筹人员出本单位经费，其他在编人员出学校经费 100000001 账户）。

其他各单位请参照《通知》精神，按照经费报销程序自行发放 2024 年教职工取暖费，不需向总务部提交相关材料。

电子文档发送邮箱：fdchq@cumt.edu.cn

纸质表格报送地点：桃苑餐厅四层总务部运行管理办公室（415 室）

联系人：王翠平

联系电话：83590325

特此通知

附件：2024 年教职工取暖费发放表。

总务部

2024 年 12 月 11 日